

全国民族民间文化保护立法 工作座谈会文件汇编

全国人大教科文卫委员会文化室
云南省人大常委会教科文卫工作委员会

全国民族民间文化保护立法 工作座谈会文件汇编

全国人大教科文卫委员会文化室
云南省人大常委会教科文卫工作委员会

前 言

2000年11月7日至9日,由全国人大教科文卫委员会、文化部、国家文物局主办,云南省人大常委会教科文卫工作委员会承办的“全国民族民间文化保护立法工作座谈会”在云南省昆明市召开。18个省市自治区人大、政府有关部门和中央有关部委的同志出席了会议。这是我国第一次在民族民间文化保护立法工作方面召开的全国性会议。为了总结经验,交流情况,进一步推动此项工作的深入开展,现将会议上有关领导同志的讲话和各地代表的发言及交流材料予以汇编,以供参考。

编 者

2000年12月21日

目 录

重视和加强民族民间文化遗产的保护

及其立法工作 朱开轩(1)

在全国民族民间文化保护立法

座谈会上的讲话 尹俊(6)

在全国民族民间文化保护立法工作

座谈会闭幕时的讲话 范敬宜(11)

在全国民族民间文化保护立法工作

座谈会上的发言 聂大江(24)

关于抓紧加快民族民间文化保护

立法的意见 宋木文(49)

关于民族民间文化保护立法

工作的思考 郑欣森(58)

加快《民族民间文化保护法》立法进程,

推动文化事业的发展

..... 文化部政策法规司(71)

关于制定《云南省民族民间传统文化保护条例》

情况的汇报

..... 云南省人大常委会教科
文卫工作委员会(84)

科学保护、合理开发民族民间文化的宝藏

..... 浙江省人大教科文卫
委员会、文化厅(96)

宁夏民族民间文化保护工作情况汇报

.....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大教科文卫
委员会、文化厅(111)

关于四川省民族民间文化保护工作

的情况报告 四川省文化厅(122)

黑龙江省民族民间文化工作情况

..... 黑龙江省文化厅(134)

陕西民间文化的基本情况和立法设想

..... 陕西省文化厅(144)

西藏自治区民族民间文化保护情况

..... 西藏自治区人大教科文卫委员会(149)

山东省民族民间文化保护概述

..... 山东省人大教科文卫委员会(159)

民族民间文化保护呼唤法律机制

.....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大教科文卫委员会(164)

民族民俗文物保护工作任重道远

..... 广西自治区文化厅文物处(169)

贵州民族民间文化财产保护立法

基本情况汇报

..... 贵州省人大教科文卫委员会、文化厅(178)

山西省关于民族民间文化的有关问题

..... 山西省人大教科文卫委员会(194)

关于北京市民族民间传统文化情况的调查

..... 北京市人大常委会文卫体
委员会、文化局(198)

加快立法步伐保护和发展民族民间优秀文化

..... 内蒙古自治区人大教科文卫委员会(207)

关于民族民间传统文化有关 情况及几点意见

..... 福建省人大教科文卫委员会(217)

关于贯彻实施《云南省民族民间传统 文化保护条例》的意见建议

..... 云南省文化厅(225)

实施《云南省民族民间传统文化保护条例》

做好民族文物保护工作的意见

..... 云南省文化厅文物处(232)

与著作权有关的民间文学艺术保护立法

..... 国家版权局 高 思(237)

关于我国传统工艺美术的基本情况

..... 国家轻工业局 王岩琴(245)

民族民间传统文化保护工作现存问题及对策

..... 辽宁省人大教科文卫委员会 李小平(252)

加强对民族民间文化保护的思考

..... 山东省文化厅 李宗伟(264)

分组讨论纪要 (269)

我加快民族民间文化遗产立法保护

.....

《人民日报·海外版》新华社记者 屈明光(272)

尽快立法保护文化遗产

..... 《每日电讯》新华社记者 屈明光(274)

守护民族民间传统文化

..... 《人民日报》记者 卢新宁(276)

为千年历史存照 《人民日报》评论员文章(286)

民族民间文化遗产立法保护步伐要加快

..... 《中国文化报》记者 南 轩(289)

附 出席会议人员名单 (291)

重视和加强民族民间文化遗产 的保护及其立法工作

——全国民族民间文化保护立法工作座谈会开幕词

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

全国人大教科文卫委员会主任委员

朱开轩

本次会议“民族民间文化保护立法工作座谈会”是由全国人大教科文卫委员会、文化部、国家文物局联合举办的。但会议的大量组织工作是由云南省人大教科文卫工作委员会具体承办,并得到了云南省委、省人大、省政府的大力支持。为此,我谨代表举办部门向他们表示衷心感谢。以下讲四点意见:

一、文化保护是文化建设中一项重要的基础性工作。江泽民同志在阐述“三个代表”思想时指出,我们党应当成为中国先进文化前进方向的代表。中国先进文化的发展离不开现代文明,离不开中华民族源远流长的优秀传统文化,也离不开我们对历史文化遗产的保护。这里讲的历史文化遗产,应该既包括有形的文化遗产如历史文物和近代革命文物,也包括无形文

化遗产,如民族民间的文学艺术、表演艺术、传统工艺美术等。它们都是我们文化发展的根基,也是不可再生的文化资源。

二、文化保护,特别是民族民间文化的保护,一方面意义深远,另一方面具有紧迫性。为什么说“意义深远”?这主要因为我国历史悠久,民族众多,有着丰富灿烂、特色鲜明的民族民间文化;随着经济的发展和对外开放的扩大,我国民族民间文化作为整个历史文化遗产的重要组成部分,其意义和价值日益显现,为国人自豪,令世人瞩目。又为什么说民族民间文化的保护具有“紧迫性”呢?这是因为从全国范围的情况看,民族民间文化的保护工作太薄弱了,而且带有普遍性。特别是随着市场经济的迅速发展,我国民族民间文化遗产尤其是无形文化遗产的损毁、消失和流失的速度正在加快,老艺人生活得不到保障,一些传统的艺术形式、工艺技能得不到传承,收集、整理、研究、保护等工作相当薄弱,普遍存在资金、人员不足的困难。由于这些情况的存在,使得近年来一些外国人乘虚而入,利用各种身分大量采集、收购我国民族民间文化遗产,优秀民族民间文化资源流失海外的情况日益严重。当然,产生以上问题的原因是多方面的,但其中一个重要原因是我们这方面工作长期缺乏法律上的保障机制。现行的文物保护法是一部好法,也

是目前我国文化遗产保护方面的一部国家重要法律,但它主要是针对有形的历史文化遗产而制定的,而大量的、无形的民族民间文化遗产的保护基本上仍处在无法可依的境地。这种状况与当前社会的发展不相适应,也与我们党对文化建设和法制建设的要求不相适应。

三、全国人大教科文卫委员会一直关注着民族民间文化遗产的保护及立法工作。从八届人大到九届人大,一些全国人大代表不断提出有关立法议案。近些年来,教科文卫委员会也一直将其列为文化立法调研的重点项目,组织过若干调查组,在许多省区进行了专题调研。调查组在各地听取汇报,召开座谈会,实地考察,了解了大量情况,写出了不少调查报告,也提出了一些意见和建议。我们总的看法是,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发展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逐步建立,如何处理好文化保护与经济发展的关系,特别是如何处理好民族民间文化遗产的保护与经济发展的关系,已成为一个亟待解决的重要问题。应当引起我们各级政府及其主管部门以及各级领导干部的高度重视。当前,首要的任务是转变思想观念,要充分认识民族民间文化是整个文化遗产中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充分认识它在社会发展中的特殊作用和地位。特别是在当前西部大开发浪潮中,正确认识和处理这一问题

显得尤为紧迫和重要。这是因为西部地区是我国民族民间文化遗产的集萃地,拥有得天独厚的历史文化资源和民族文化资源优势,在当前形势下,更要及时、有效地抢救和保护民族民间文化遗产,使之有一个良好的生存和发展环境。一定要认真贯彻落实“保护为主,抢救第一”的方针,正确处理经济发展与文化保护的关系,正确处理抢救保护与开发利用的关系,正确处理保护与弘扬的关系,采取措施扭转当前民族民间文化遗产保护不力的被动局面。这对我国的社会发展、政治稳定、民族团结都具有积极意义。

四、关于如何加快民族民间文化遗产保护法制建设步伐的思考。由于我国民族众多,各地差异较大,民族民间文化遗产的内容相当繁杂。如何加快法制建设步伐,可以考虑的一种思路是将国家立法工作与地方立法工作结合起来。这种相结合的立法方式既是本届全国人大以来所大力倡导的,也是在实践中被证明是行之有效的。1998年11月,全国人大教科文卫委员会三位委员曾在云南省对民族民间文化保护情况进行过一次专题调查,深切感受到了云南省民族民间文化遗产的丰富资源以及近年来在民族民间文化保护方面所做的卓有成效工作。云南有26个少数民族,东巴文化、纳西古乐、三月街、摩梭风情、贝叶文化等等都是其中的代表。云南省委、省政府提出要建

立民族文化大省的目标,是有根据的,所采取的一系列具体措施,成效显著。所有这一切都给我们留下了深刻印象。当我们离滇返京之前在昆明的座谈会上提到“民族民间文化遗产保护立法可否地方先行、云南先行”时,云南省人大常委会负责同志热情回应:云南省可以先行。随后只用了一年半的时间,云南省人大常委会即制定并通过了“云南省民族民间传统文化保护条例”。这是一项开创性的工作,具有示范效应。同时,云南省人大常委会以及省人大教科文卫委员会这种认真负责的工作精神,使我们深受教育,并认为值得提倡和借鉴。这次会议聚集在昆明,其目的就是学习云南经验,交流各地情况,加强沟通,听取意见和建议,以便在全国更大范围内大大推进这项工作的开展。

在全国民族民间文化保护 立法座谈会上的讲话

云南省人大常委会主任 尹 俊

各位来宾、各位同志：

正当全党全国各族人民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五届五中全会精神，各行各业振奋精神，以只争朝夕的良好精神状态，争创佳绩迈向新世纪的可喜形势下；我们荣幸迎来了全国民族民间文化保护立法座谈会在昆明隆重召开，这是全国人大系统及国家有关部门深入贯彻江泽民同志“三个代表”的重要思想，积极推进西部大开发战略实施的具体体现。在此，我谨代表云南省人大常委会向会议表示热烈的祝贺！向出席会议的全体同志表示热烈的欢迎和诚挚的问候！

切实加强民族民间文化的保护，是实践江泽民同志关于“代表中国先进文化的前进方面”的重要思想，发展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的一项带有战略意义的工作。党的十五届五中全会强调指出：“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必须实现经济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发展有中国特色社会主

义文化,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重要内容和保证。”只有经济、政治、文化协调发展,只有两个文明都搞好,才是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要靠发展先进的社会生产力,也要有先进文化。先进文化是人类文明进步的结晶,又是推动人类社会前进的精神动力和智力支持。面对当前科学技术迅猛发展和综合国力的剧烈竞争,面对世界范围各种思想文化的相互激荡和我国即将加入世贸组织所带来的新的机遇和挑战,面对小康社会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文化需求,我们必须从社会主义事业兴旺发达和民族振兴的高度,充分认识文化建设的重要性和紧迫性。

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文化,是凝聚和激励全国各族人民的重要力量,是综合国力的重要标志。它渊源于中华民族五千年文明史,又植根于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实践,具有鲜明的时代特点;它反映我国社会主义经济和政治的基本特点,又对经济和政治的发展起着巨大促进作用。今天,各族人民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正以豪迈的步伐迈向充满希望的21世纪,努力实施第三步战略部署,逐步达到社会主义共同富裕和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这是中华民族发展史上一个新的里程碑,是多少代中国人梦寐以求的美好理想。这一宏伟目标的实现,将是中华民族历史上灿烂的新篇章。要完成这个崇高使命,一个基本条件

是,坚持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为指导,努力实践江泽民同志“三个代表”重要思想,进一步把全国 56 个民族的意志更加集中起来,凝聚力更加强化起来,积极性更加调动起来,聪明才智更加发挥出来,同心同德地推进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进程,实现经济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基于面临的新形势和新任务,本次全国民族民间文化保护立法座谈会议的召开,是非常适时而又富有意义的。特别是对作为东道主的云南省民族文化建设,必将产生极大的鼓舞和有力的推动作用。

我们云南是个多民族边疆省,民族民间文化资源绚丽多彩。云南少数民族人口占总人口的 1/3 以上,居全国第二位。仅 5000 人以上的世居少数民族就有 25 个,其中 15 个为云南独有。彝、白、哈尼、傣、壮 5 个少数民族人口都在 100 万以上。悠久的文化传统,以及在不同的社会发展形态的文化背景下产生的多元化特征,使云南成为一部鲜活的人类发展史画卷。26 个民族的文化各具特色又相互辉映,与云南美丽的自然风光融合在一起,成为云南文化建设最为坚实的基础和源泉,也是云南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的重要依托。

云南省九届人大一次会议以来,省人大常委会紧紧围绕省委提出的关于把云南建设成为“绿色经济强

省、民族文化大省、连接东南亚和南亚的国际大通道”的战略目标,始终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同时把保障和促进全省文化建设作为依法履职的重要内容,关注加强对民族民间文化的保护工作,除平时重视对全国人大及国务院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情况的督促检查,在地方立法实践中,也十分注意突出这方面的内容。在以往制定文化市场管理条例、出版管理条例等地方性法规,对民族地区文化市场建设、少数民族出版物的出版管理作出相应规定的基础上,为切实保护和充分开发利用云南民族民间文化资源、把云南建设成独具特色的民族文化大省提供法律保障,经过历时一年多进行调查研究,广泛征求意见,反复修改和认真审议,云南省人大常委会于今年5月制定出台了《云南省民族民间传统文化保护条例》,将民族民间传统文化保护工作纳入法制管理的轨道,从而使我省对民族民间传统文化的保护延伸到更为广阔的领域,确保民族传统文化资源在经济发展、社会安定、民族团结和边疆稳定中发挥更大的作用。

近几年来,在中共云南省委领导下,在全国人大有关专门委员会具体指导下,我们依照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从云南的省情出发,在民族民间文化保护的地方立法方面做了一些工作,也取得了一些效果,但从形势和任务的实际需要,以及与兄弟省区人大常委

会的工作相比较,差距还很大。因此,希望与会同志,毫无保留地把你们的好经验好做法加以介绍,以供我们学习和借鉴,通过此次座谈会议的召开,共同推进全国民族民间文化的保护工作,为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文化,为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作出我们应有的贡献。

最后,预祝会议圆满成功。祝参加会议的全体同志在云南期间身体健康,生活愉快。同时,欢迎大家多到云南走一走,看一看,对云南的工作多提宝贵意见。

谢谢大家。